

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

穗花民社〔2022〕109号

关于广州市花都区游泳协会变更登记的批复

广州市花都区游泳协会：

报来申请变更的材料收悉。经审查，符合国务院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有关规定，同意住所由“广州市花都区商业大道103号C栋05号商铺”变更至“广州市花都区新雅街绿港南二街2号802房”。

此复。



抄送：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，市公安局花都区分局，区市场监管局，
区财政局，区税务局，新雅街道办事处。

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办公室

2022年8月30日印发
